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HUA GROUP LIMITED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

澄清公告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有媒體發佈新聞，提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向新聞記者發佈本公司“預計”2012年的收入可超出歷史高點，同時，董事會主席張弭先生在會上展示的資料中，出現了2012年對應的收入數字為“預計57億元”（「該報導」）。

本公司對該報導作如下澄清：

一、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召開了新聞媒體發佈會，在針對國內新聞媒體發佈會上，管理層（包括張弭先生）在展望本公司發展時，表示過2012年度本公司收入有望超出本公司收入的歷史高點，未陳述過本公司“預計”2012年度的收入可超出歷史高點，也從未陳述過2012年的收入預計為57億元。

二、管理層（包括張弭先生）表示“有望2012年收入可超出歷史高點”是基於本公司上半年業績、訂單簽署情況以及本公司海洋及油服領域的發展情況做出的

期盼，並非對本公司盈利的任何預測。

三、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針對國內新聞媒體發佈會上展示的材料中，出現了 2012 年對應的收入數字為“預計 57 億元”，該資料的出現是因工作人員疏忽所致，本公司並非預計 2012 年的收入為 57 億元。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上述聲明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張弭

主席

中國，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弭先生(主席)、任傑先生及劉智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黃東陽先生及 Siegfried Meissner 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曉峰先生、齊大慶先生、戴國良先生、陳國明先生、史興全先生及郭燕軍先生。